何塞·佛朗西斯科·卡利察伊先生(危地马拉)

出生日期和地点：1961年9月27日，危地马拉城Tecpán

工作语言：西班牙语和英语

现任职位/职务

外交部人权处处长

主要职业活动

独立专家，首个担任消歧委委员的土著人(2004-2008年；2008-2012年)。

2007年危地马拉副总统办公室关于土著问题和履行国际义务问题顾问。

2003-2006年：禁止对危地马拉土著人民歧视和实行种族主义问题总统委员会国际事务与合作股主管专员。

2003年：由危地马拉共和国总统任命为国家复原方案主席。

1995-2003年：人权法律行动中心土著权利方案主任。

1995年：在危地马拉举行的关于美洲国家组织(美洲组织)美洲土著人民权利宣言草案问题的第一次协商会议，顾问兼报告员；危地马拉土著人民协调处(危马人协处)独立顾问。

学历

文理学士。

危地马拉马里亚诺·加尔韦斯(Mariano Gálvez)大学奇马尔特南戈地区学院法律和社会科学课程修毕，有待参加律师和辩护人资格考试。

在与所涉条约机构职责有关的领域内其他主要活动

1986-1995年：危地马拉农民运动与国际社会之间的联络员；综合研究和社区发展中心(CEIDEC)负责农民项目。

1982-1985年：从事各种工作，加拿大温哥华。

1991年10月至1993年4月：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里戈维塔·门丘·图姆的政治顾问。

1985年至今：联合国增进和保护人权小组委员会及土著问题常设论坛土著居民问题工作组宣传鼓动工作。

1987-1993年：里戈维塔·门丘的代表，国际印第安人条约理事会(印第安人条约理事会)主席团成员。

1997-2000年：印第安人条约理事会主席团副主席。

2000年：印第安人条约理事会主席团主席。

1996-2001年：土著人民问题宪法改革常设委员会协调员。

两个土著/农民组织的创始人：

危地马拉玛雅人联盟(1995年)；

高原农民委员会(1982年)。

人权法律行动中心(CALDH)的创始成员。

成员：

综合研究和社区发展中心管理委员会；

Cholosamaj基金会管理委员会。

游说危地马拉和墨西哥政府参加提出一项关于任命一位有关土著人民人权和基本自由状况问题特别报告员的决议。

负责游说各政党支持一项有关土著人民问题宪法改革的建议。

在该领域内的最近出版物

Discrimination against indigenous peoples：The Latin American context.《联合国纪事》。2007年。